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 108,783,412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4.30%。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8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并分立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368 号）核准，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城投控股”）完成换股吸收合并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及分立上市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前次重组”或“前次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城投”）承诺锁定的限售股，锁定期为自前次重组完成后存续公司（即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复牌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因上海城投所持阳晨 B 股之全部 138,996,000 股股票系限售股，上海城投于前次重组获得的 108,783,412 股城投控股股票故亦为限售股，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部分系该等 108,783,412 股股份，已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锁定期届满。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城投控股未发生股本数量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一）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的承诺

根据公司《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及分立上市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城投就所持有的城投控股之股份自愿承诺锁定如下：

“本公司将遵守中国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所持存续公司股份限售流通和锁定期的要求，自本次重组完成后存续公司股票在上交所复牌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存续公司股份，也不由存续公司回购该等股份；本次重组前就城投控股股份锁定及转让限制所出具的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将继续有效。”

（二）股份锁定承诺的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自限售至今严格履行了限售锁定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前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就前次重组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相关股份持有人遵守了相关规定和承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摩根士丹利华

鑫证券对此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8 日。

2、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108,783,412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4.30%。

3、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申请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申请上市 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 数量(股)
上海城投	1,175,318,599	4.30%	108,783,412	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本次变动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增加	减少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8,783,412	4.30%	-	108,783,412	-	-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其他境内法人持股	108,783,412	4.30%	-	-	-	-
二、无限售流通股	2,420,792,222	95.70%	108,783,412	-	2,529,575,634	100.00%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2,420,792,222	95.70%	108,783,412	-	2,529,575,634	100.00%
三、股份总数	2,529,575,634	100.00%	108,783,412	108,783,412	2,529,575,634	100.00%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 日